

新区华夏南路一大型超市内

避孕套竟与糖果同柜摆放

孩子把避孕套当糖果吵着要买 家长很尴尬

晨报讯(记者 秦颖 文/图)超市的柜台摆放避孕套,本是为方便顾客,可商家将避孕套与一些糖果摆放在一起,真是不合适。12日,记者接到市民李女士反映,称她在华夏南路某大型超市购物结账时,看到收银台旁的柜台顶层摆放着色彩鲜艳的计生用品,下面则摆放着一些糖果。孩子们看到柜台上摆放的避孕套,以为是好吃的糖果,哭闹着要买,这让家长们很尴尬。

李女士告诉记者,以前超市收银台旁摆放的都是口香糖、牛奶片、巧克力等糖果,很多孩子看到后就会被吸引。计生用品包装盒色彩鲜艳,孩子们在挑选糖果时,肯定会看到上面的计生用品。计生用品如此摆放对孩子的成长会产生不利影响,尤其是处于青春期的孩子。

13日上午11时,记者来到华夏南路这家大型超市,在该超市收银台旁的一些柜台顶端,确实摆放着各种款式的避孕套,有的是摆放在



避孕套和糖果同柜摆放。

单设的专柜上,有的则与口香糖、牛奶片等糖果摆放在一起,很容易吸引顾客的眼球。

在该超市购物的林女士告诉记者,“六一”儿童节那天,她领着孩子逛超市时就发现了这些糖果和避孕套摆放在一起,吸引了不少小朋友注意。

“结账时,不少在柜台挑选食品的孩子都注意到了那些计生用品,因为色彩鲜艳,不少小朋友以为是糖果,哭闹着要家长买。”林女士告诉记者,“当时我的孩子还问那是什么,好吃吗?”听到孩子这样问,她感到很尴尬。她当时就找到超市的工作人员反映这一情况,但至今那些东西依旧跟糖果摆在一起。

记者随后电话联系了超市方面,一工作人员表示,考虑到市民不好意思到专柜买避孕套,他们才想着将避孕套摆放在收银台附近,没想到会为顾客带来困扰。该工作人员还表示,会将该情况向上级反映,以尽快解决。

捐献造血干细胞 热心市民真不少

晨报讯(记者 徐舒帆)6月11日为我市第八个造血干细胞采集日,当天,我市山城区、淇滨区和浚县3个采集地点共采集市民血样200份。

早8时,停在山城区主席像附近的采血车就被前来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市民围住了。他们来自各行各业,有店员、矿工、教师,还有外地来鹤的打工者。

今年22岁的田换飞是当天首位被采集者。这位生于1989年的姑娘是某手机店的督导,别看她年纪不大,义务献血已有两年半了。“我周围很多朋友都是义务献血者。”抽取完血样,田换飞说,“以前不满18岁,我不能献血,后来年龄符合规定了,我每半年就来献一次血,今天赶上征集造血干细胞,如果能帮助别人,我会觉得很高兴。”

许振峰是二矿机电一队的工人,当天他到山城区参加考试,同时打算献血。“到现场一看,原来是采集造血干细胞样本,我就参加了。”他说,自己明白造血干细胞征集是为了挽救白血病患者,当记者问他如果配型成功是否会进一步捐献?他说:“如果以后不捐,我今天就不会来了。”

43岁的孙素巧就职于中山小学,从2005年开始,她就加入了义务献血者的队伍。“以前看电视上呼吁公民献血挽救他人生命,这对我触动很大,后来我就参与到了这个队伍中。”孙素巧说,她还带动了身边很多朋友。当天她特意赶来捐献造血干细胞样本。“捐献造血干细胞意味着我们有可能挽救一名患者的生命,听说这个配型成功率很低,如果我的能跟某位患者成功配型,也是一种缘分。”

在六矿工作的杨少波是外地来鹤的打工者,他从家乡洛阳来鹤已近10年。当天他携妻子路过造血干细胞样本征集现场,了解了相关情况,便参与了进来。“1999年我献过血,了解到捐献造血干细胞可以救人,我就来了。”杨少波的话语简短而真诚。

在采集现场,大家对于参与者的热情十分赞赏。“这些人的热心真让我感动。”今天64岁的刘齐惠老人说,“我家就在主席像附近,每周都能看到很多人自愿过来献血,我的年龄大了,不能去献血,但看到咱市的年轻人都这么有爱心,我觉得生活在这里很自豪。”



男子醉酒倒路边 孩子吓得哇哇哭

6月12日,在新区华夏南路,两名男子醉酒后倒在人行道上睡着了,旁边坐着一个孩子一直在哭。在旁边帮忙照看孩子的环卫工人晋女士告诉记者,当天下午2时左右,这两名男子在路边打车,不一会儿两人便相继倒在路边。附近美发店的工作人员见状赶紧把他们拉到了人行道上。后来一位市民经过时,恰好认识其中一名醉酒男子,赶紧联系了其家人从老区来到新区把两名醉酒男子接走。

“他带着孩子是来新区参加婚宴的,没想到喝成了这样。”其中一名醉酒男子的家人赶来后告诉记者。从此路过的市民了解情况后纷纷摇头:“带着孩子出来还喝这么多,真不应该啊!” 晨报记者 张志嵩 摄

尝杏五六个却不买 摊主拨打110

晨报讯(记者 渠稳)6月10日,在新区大伾路北段做水果生意的吴女士遇见了一件让她哭笑不得的事情,一名男子品尝了她五六个杏,可到最后一点儿也没买。“我做的是小本生意,他吃了我那么多杏,为保本我想让他买一些,可他说什么也不买,无奈之下我只好拨打110报警。”吴女士对记者说。

记者随后来到吴女士做生意的地方,现场水果摊前散落着一些杏核。吴女士说,这都是那名只尝不买的男子留下的。“一般情况下,我们

卖水果的是允许顾客先品尝后买的。10日上午11时左右,当时来买水果的市民不少,一名约40岁、穿白色T恤的男子说要买杏,问甜不甜,我就对他说‘可以先尝后买’。”

这名说要买杏的男子尝完一个杏后说不甜,随后又从摊上拿起一个杏吃了起来,就这么吃了一个又一个。“他一口气吃了我五六个杏,最后撂下一句‘咋还是不甜’转身要离开。如果他尝一两个说不甜转身离开的话,我也不会说什么,可他吃了我那么多杏后才说不甜,让他就

这么走了我就赔太多了。我让他多少买一些杏,可他啥也不买。无奈之下我只好拨打110求助。警察来后,对他也无奈何,毕竟他没有触犯法律。”说起此事,吴女士很无奈。

“我卖一斤杏也赚不了几毛钱,可他以买杏为由吃了我五六个杏,我不全赔了吗?”吴女士对记者说。

旁边的一位市民告诉记者,他目睹了事情的全过程。“虽然这名男子没有触犯法律,可他的这种行为确实有些不对。”

女子粗心丢包 俩小伙冒雨送还

晨报讯(记者 渠稳)6月11日下午5时左右,两个年轻人冒着倾盆大雨将一个装有3000多元现金的皮包交到了失主的手中,拿着包失主万分感动。“多谢这两位好心人,他们能冒着雨及时把皮包还给我,在他们身上我看到了年轻人拾金不昧的可贵品质。”6月12日上午,高女士给记者打来电话,想通过晨报感谢这两位好心的年轻人。

据高女士讲,6月11日下午4时左右,她男朋友出去办事,将一个装有3000多元现金的皮包交给了高女士看管。“除了3000多元现金外,包里还装着身份证和一些非常重要的工作文件。当时正下着大雨,我将电动车往楼道里推的时候,顺手将皮包放在了旁边一辆自行车的车座上。”

高女士将车推到楼道后又急急忙忙出去办事了,将男朋友的皮包忘在了别人的自行车上。“随后的一段时间我一直没意识到皮包丢了,直到捡到皮包的人给我男朋友打电话,我才想起皮包被遗忘在了自行车的车座上。据我男朋友讲,是两个年轻人捡到了他的皮包。他们通过包里的名片找到了我男朋友的电话,然后又冒雨将皮包送到了我手中。我男朋友对我说,这两个年轻人一个叫李欣,一个叫高佳青,都住在福源小区。”高女士对记者说。

“这两个年轻人应该都是‘90后’,他们不为皮包里的金钱所动,还冒着倾盆大雨将它交到我手中,让我十分感动。”高女士说。

两车相撞起纠纷 法院调解化矛盾

晨报讯(记者 徐舒帆 通讯员 杨志甫)淇滨区人民法院近日审结一起电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原告萧某与被告牛某庭下和解,握手言和。

2011年5月底,原被告双方各自驾驶电动车在淇滨区黎阳路中段相撞,原告被撞伤,并住

院治疗。经交警部门认定,被告负全责。原告伤愈后多次寻被告赔偿,被告均以无钱为拒不赔偿,经由交警调解无效后原告诉至法院。

淇滨区人民法院依法受理该案后,发现原被告双方情绪激动,均存在斗气心理,互不相让。承办法官了解清楚案情后,先采取背靠背调

解法,缓和双方情绪,努力寻找突破口,待双方理智后,采取面对面调解法,使双方和解,被告向原告赔礼道歉后,将肇事的电动车折抵给原告,原告遂提起撤诉。

至此,情绪激烈的纠纷双方握手言和,并对法院的调解工作表示满意。

浚县民警成功解救一名外省被拐卖妇女

晨报讯(记者 夏国锋)6月12日,浚县公安局刑警大队第二责任区刑警队根据求助手机号码,经过4个小时缜密侦查,成功解救一名被拐卖到浚县的广东籍妇女。

6月12日9时许,浚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一求助电话,称自己是一名被拐卖到浚县的广东省妇女。由于受害人生生地不熟,说不清其所在的具体位置,解救工作相当困难。刑警

大队召集第二责任区刑警队民警成立解救小组,决定以受害人求救电话为切入点展开调查。经查,此手机号为电子镇某村一手机卡代理商售出,当找到该代理商后,发现手机卡持有人没有登记详细资料,解救工作遇到困难。

民警推断,使用该手机卡的人应该在该村附近,并立即到附近村庄秘密走访调查,最终确定手机持有人为电子镇席营村的张某。民警立

即赶到张某家,解救过程中民警一度遭到不明真相的群众阻拦,经民警耐心做思想工作,围观群众逐渐离开。13时许,民警成功将被困者解救。被拐卖妇女名叫黄雪(化名),家住广东省东源县黄沙村。

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侦查中,该妇女已得到妥善安置,民警也及时与其亲属取得了联系,确保其安全返回。(线索提供:李自栋 黄成)